

高雄市長照服務人員認證/更新/補換發及登錄办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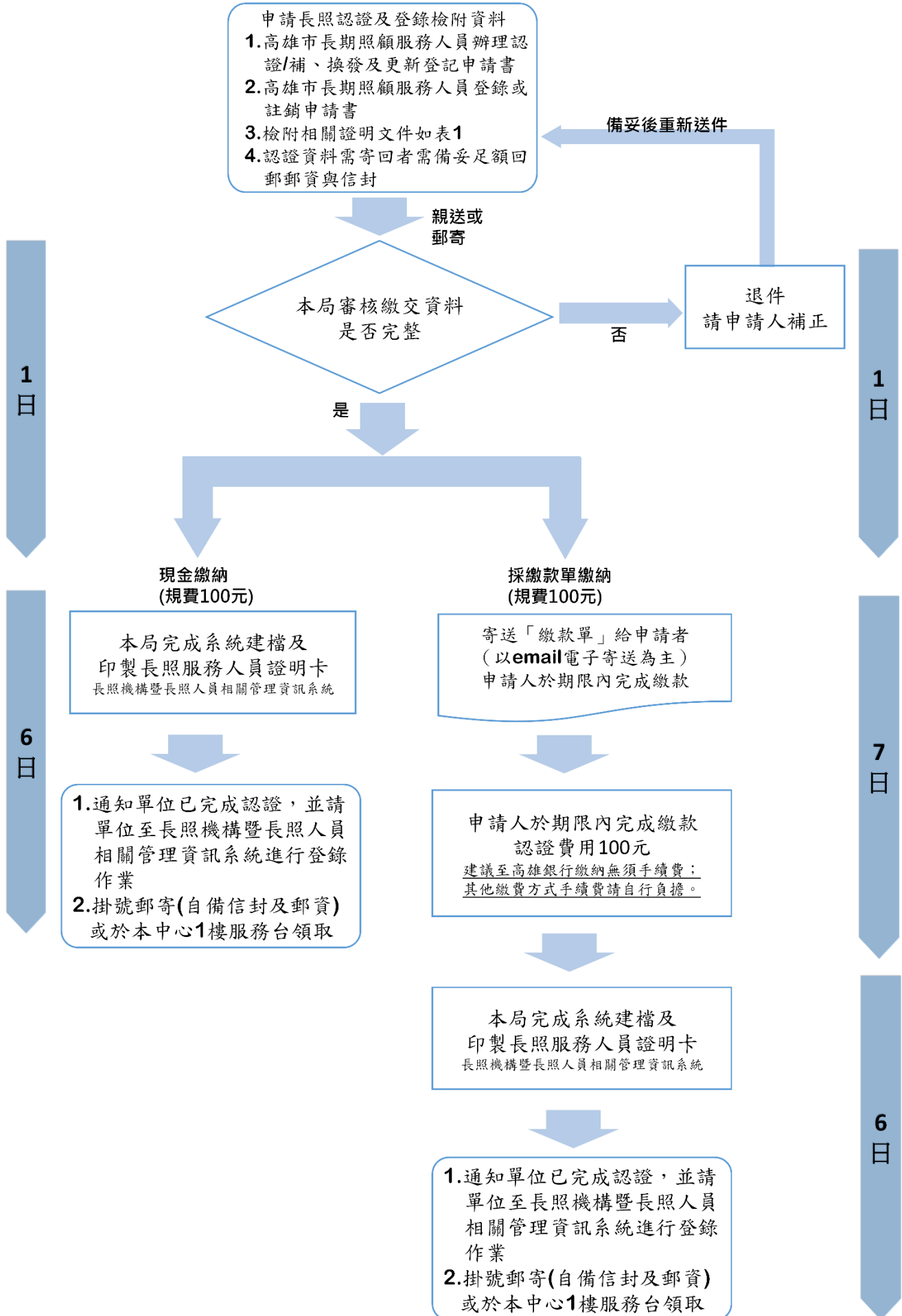


表 1、高雄市長照服務人員認證/更新/補換發及登錄辦理應檢附資料表

申請項目/檢附項目	認證	認證更新	補/換發認證		登錄
			遺失	損壞	
認證/更新/補換發申請書(含相片與身分證明影本)	●	●	●	●	
近3個月內1吋半身脫帽照片2張	●	●	●	●	
符合資格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	●				
★詳如長照人員認證資格及應備文件表					
長期照護專業人力共同課程訓練(L1)-學習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	●				
高雄市政府或衛生福利部個案管理培訓課程證明文件影本(個案管理師)	●				
繼續教育之證明文件		●			
屆期之長照服務人員證明卡		●			
損毀之長照服務人員證明卡				●	
變更姓名者需檢附個人戶籍謄本正本(含註記)			●		
具結書			●	●	
認證費用新台幣100元整					
★如以繳款單繳款者收到規費繳納書後7日內完成繳款新台幣100元整	●	●	●	●	
認證資料需郵寄寄回者應自行備妥信封1組(足額掛號郵資與信封(收件人地址請填妥)1只)	●	●	●	●	
登錄或註銷申請書					●
長照服務機構出具登錄之服務證明文件(須含到職服務日期、機構及負責人用印)。					●

~ 注意事項 ~

一、承辦窗口說明：

護理之家、居家護理所：鄭小姐 7131500#3459

居家式長照機構：游小姐 7131500#3659。

社區日照中心、家托：王筠瑋 7131500#3563

養護(長照)中心、診所、公會及其他服務單位、個人申請：王小姐 7131500#3357

二、長照人員認證證明文件有效期間為6年。

三、有繼續從事長照服務必要者，應於有效期限屆滿前6個月內，提出申請認證更新。

四、逾有效期限申請更新者，應提供以申請更新日前六年內完成之繼續教育之證明文件。

五、長照人員應自認證證明文件生效日起，每6年接受繼續教育專業相關課程，積分需達120點以上。

六、長照機構應於長照人員提供服務前，提出申請長照人員登錄。

七、申請長照人員認證者，收取規費新臺幣100元。

(一) 所需繳納費用為新台幣100元整，係依「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認證證明文件及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費用收費標準」。

(二) 繳款通知書建議於高雄銀行繳納(免手續費)，其餘繳款方式手續費(10元)請自行負擔。

八、因故無法親自辦理，應詳填委託書；受託代辦人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及印章辦理。

九、辦理之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國定例假日休息) 上午08:30-12:00、下午13:30-17:30。

十、請備齊上述文件申請，以利審核作業，若檢附文件有缺漏時，請恕退件並重新提出申請。

高雄市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辦理認證/補、換發及更新登記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人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近三個月內二張 1吋正面半身照 *第一張黏貼處 *第二張夾於申請書上面	
聯絡電話 手機： 市話：	身份證字號				
電子信箱 <small>(認證規費需以繳款單繳款務必填寫電子信箱)</small>	通訊地址				
最高學歷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 (職)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	申請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認證 <input type="checkbox"/> 補發 <input type="checkbox"/> 換發 <input type="checkbox"/> 認證證明更新(認證證明效期屆滿)				
職類 (證書字號 / 技術證號)	類 (_____ 字第 _____ 號 / _____)				
執業機構 (機關用印)	機構名稱： 機構地址：		(機關用印)電話：		
原長照認證證明字號	_____長照 _____ 字第 _____ 號 (申請補發/換發/更新認證，請填入原認證證明之字號)				
長照服務人員類別	請勾選以下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服務員 <input type="checkbox"/> 居家服務督導員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托顧服務員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服務員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師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教保員 <input type="checkbox"/> 醫事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管理專員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管理督導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主管機關公告長期服務相關計畫之個案評估、個案管理及提供服務人員(_____ 年度 _____ 計畫)				
身分證正面影本浮貼處 (原長照認證正面影本浮貼處)			身分證反面影本浮貼處 (原長照認證反面影本浮貼處)		
檢附文件及費用 (請勾選確認)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具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證書文件：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長期照護專業人力共同課程訓練」學習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高雄市政府或衛生福利部個案管理培訓課程證明文件(個管師)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三個月內1吋半身照片2張 <input type="checkbox"/> 繼續教育之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原領長照認證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書 <input type="checkbox"/> 費用100元				

填寫資料若有塗改處，請於塗改處加蓋申請人印章

申請人簽章：

高雄市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辦理認證證明補、換發
具結書

本人 _____ 因故不慎 遺失 損壞 長照服務人員證明文件(證明字號 _____)，申請 補發 換發 長照服務人員證明，原長照服務人員證明作廢。

以上所言屬實，如有虛偽，本人願負一切法律責任，並拋棄任何抗辯權利，且同意取消認證資格。特此具結。

此致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立具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長照人員認證資格及應備資料(依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訓練認證繼續教育及登錄辦法規定)

長照服務人員 範 圍	職 稱	資 格 (應 具 下 列 資 格 之 一)	認 證 應	附 資 料
			資格證明文件(檢附下列文件之一)	應 備 其 他 文 件
第二條第一款 照顧服務人員	照顧服務員	<input type="checkbox"/> 領有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領有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以上學校護理、照顧相關科(組)畢業 ※老人長期照顧失智照顧型機構照顧服務員另應取得失智症相關訓練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以上學校護理、照顧相關科(組)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失智症相關訓練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三個月內之一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2張
第二條第一款 照顧服務人員	教保員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院校醫學、護理、復健、職能治療、物理治療、教育、特殊教育、社會、社會工作、社會福利、輔導、心理、兒童及少年福利、幼保、早期療育、聽力、語言治療、老人照顧、長期照顧相關科、系、所、學位學程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領有教保員訓練結業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左方資格條件第一項之相關科、系、所、學位學程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證書及教保員訓練結業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三個月內之一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2張
第二條第一款 照顧服務人員	生活服務員	<input type="checkbox"/> 領有生活照顧服務相關訓練結業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具教保員、訓練員或照顧服務員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領有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或保母人員職類技術士證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以上學校護理、照顧相關科、系、組、所、學位學程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照顧服務相關訓練結業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教保員、訓練員或照顧服務員資格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 <input type="checkbox"/> 保母人員職類技術士證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以上學校護理、照顧相關科、系、組、所、學位學程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三個月內之一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2張
第二條第一款 照顧服務人員	家庭托顧服務員	<input type="checkbox"/> 領有家庭托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具教保員、訓練員、生活服務員或照顧服務員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托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具教保員、訓練員、生活服務員或照顧服務員資格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三個月內之一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2張

長照服務人員 範 圍	職 稱	資 格 (應 具 下 列 資 格 之 一)	認 證 應	附 資 料
			資格證明文件(檢附下列文件之一)	應 備 其 他 文 件
第二條第二款 居家服務督導員	居家服務督導員	<input type="checkbox"/> 領有社會工作師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大專院校)以上學校社會工作、醫學、護理、職能治療、物理治療、營養、藥學、公共衛生、老人照顧等相關系、所、學位學程、科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大專院校)以上學校，非屬前項所列相關系、所、學位學程、科畢業，具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應考資格，且具一年以上老人、身心障礙者福利或照顧服務相關工作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學校護理、老人照顧等相關科、組畢業，且具三年以上老人、身心障礙者福利或照顧服務相關工作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曾專職或專任照顧服務員滿五年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領有居家服務督導員職前訓練結業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師證照 <input type="checkbox"/> 左方資格條件第二項之相關科、系、所、學位學程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專科(大專院校)以上學校畢業證書、左方資格條件第三項之應考資格證明文件，及一年以上老人、身心障礙者福利或照顧服務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學校護理、老人照顧等相關科、組畢業證書，及三年以上老人、身心障礙者福利或照顧服務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曾專職或專任照顧服務員滿五年以上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居家服務督導員職前訓練結業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附件一所定訓練課程之學習證明；或106.06.02前完成「長期照護專業人力共同課程訓練(Level 1)」之學習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三個月內之一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2張
第二條第三款 社會工作師、社會工作人員及醫事人員	社會工作師	<input type="checkbox"/> 經社會工作師考試及格，領有社會工作師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工作師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附件一所定訓練課程之學習證明；或106.06.02前完成「長期照護專業人力共同課程訓練(Level 1)」之學習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三個月內之一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2張

長照服務人員 範 圍	職 稱	資 格 (應 具 下 列 資 格 之 一)	認 證 應 附	資 料
			資 格 證 明 文 件 (檢 附 下 列 文 件 之 一)	應 備 其 他 文 件
第二條第三款 社會工作師、 社會工作人員 及醫事人員	社會工作人 員	<input type="checkbox"/> 高等考試或相當高等考試之特種考試以上社會行政職系考試及格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考試或相當普通考試之特種考試社會行政職系考試及格並領有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具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應考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左方資格條件第一項之考試及格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左方資格條件第二項之考試及格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應考資格之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附件一所定訓練課程之學習證明；或 106.06.02 前完成「長期照護專業人力共同課程訓練(Level 1)」之學習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三個月內之一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 2 張
第二條第三款 社會工作師、 社會工作人員 及醫事人員	醫事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領有中央主管機關核發之醫師、藥師、護理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醫事檢驗師、醫事放射師、營養師、藥劑生、護士、助產士、物理治療生、職能治療生、醫事檢驗生、醫事放射士及其他醫事專門職業證書之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左方資格條件之專門職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完成附件一所定訓練課程之學習證明；或 106.06.02 前完成「長期照護專業人力共同課程訓練(Level 1)」之學習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三個月內之一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 2 張
第二條第四款 照顧管理專員 及照顧管理督 導	照顧管理專 員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政府長期照顧管理中心之照顧管理專員	<input type="checkbox"/> 該長期照顧管理中心進用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於該中心任職之日起六個月內，完成附件二所定訓練課程之學習證明；或 106.06.02 前完成「照顧管理專員第一階段訓練」之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三個月內之一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 2 張

長照服務人員 範 圍	職 稱	資 格 (應 具 下 列 資 格 之 一)	認 證 應 附	資 料
			資 格 證 明 文 件 (檢 附 下 列 文 件 之 一)	應 備 其 他 文 件
第二條第四款 照顧管理專員 及照顧管理督 導	照顧管理督 導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政府長期照顧管理中心之照顧管理督導	<input type="checkbox"/> 該長期照顧管理中心進用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於該中心任職之日起六個月內，完成附件二所定訓練課程之學習證明；或 106.06.02 前完成「照顧管理專員第一階段訓練」之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三個月內之一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 2 張
第二條第五款 中央主管機關 公告長照服務 相關計畫之個 案評估、個案 管理及提供服 務人員	中央主管機 關公告長照 服務相關計 畫之個案評 估、個案管 理及提供服 務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主管機關公告長照服務相關計畫人員，指預防及延緩失能之專業師資、指導員、協助員、失智照護之個案管理員、出院準備之評估人員、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及其他計畫相關人員等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主管機關委託辦理計畫之公文影本及執行計畫單位聘僱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主管機關委託辦理計畫之契約書影本及執行計畫單位聘僱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自任職之日起六個月內，完成各該計畫所定訓練之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最近三個月內之一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 2 張

高雄市長期照顧服務人員登錄或註銷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機構全銜	(請蓋機構印章)		
機構 負責人	(用印或簽名)	業務 負責人	(用印或簽名)
機構地址			
申請人	(簽章)	登錄人數	
		註銷人數	
聯絡電話		手機	
檢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書 <input type="checkbox"/> 長照服務人員認證證明文件(長照小卡-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長照服務機構出具登錄人員之服務證明文件 (須含到職服務日期、機構及負責人用印) <input type="checkbox"/> 長照服務機構出具註銷人員之離職證明文件 (須含離職日期、機構及負責人用印)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衛生福利部長照機構暨長照人員相關管理資訊系統 完成登打登錄(註銷)申請		

資料填寫若有塗改處，請於塗改處加蓋申請人印章。

高雄市衛生局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辦理認證委託書

本人因另有要務，未克親自前來辦理長照服務人員 認證 補發/
換發認證 認證更新，特委託_____至高雄市政
府衛生局全權代表本人辦理事項，此致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委託人(請加蓋委託人印章)：

身份證字號：

聯絡電話：

地址：

受委託人(請加蓋受託人印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地址：

與委託人關係：

受託人(代辦人) 身份證明正面影本浮貼處	受託人(代辦人) 身份證明反面影本浮貼處
-------------------------	-------------------------

說明:受託人請攜帶身分證正本驗畢歸還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由長照機構統一受託申請須附以下文件>

○○○機構受委託申請長照服務人員認證-委託人名冊

長照服務人員 認證 補發/換發認證 認證更新

類別	序號	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字號	證書字號	簽章	備註

○○○機構名稱： <蓋章>

機構負責人： <蓋章>

機構電話：

機構地址：

受委託人： <蓋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